

西部利得-宏益稳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管理人：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 重要提示

资产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资产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但不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资产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资产管理计划合同规定，于2024年4月1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其计划说明书。

本报告期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 2 基本情况

资产管理人：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生效日：2022年11月8日

合同到期日：2032年11月8日

投资类型：固定收益类

§ 3 主要财务指标、计划净值表现及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92,724.42
本期利润	1,555,501.5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3年12月31日）
期末总资产	27,362,843.14

期末资产净值	27,181,237.18
期末份额净值	1.0587

3.2 本计划份额净值增长率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本报告期	5.35%	0.04%

3.3 报告期内计划的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报告期本资产管理计划无收益分配情况发生。

§ 4 管理人报告

4.1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计划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资产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计划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无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2.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针对股票、债券等投资标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进行公平交易管理。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2.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资产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资产管理计划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

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

4.2.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3 投资经理情况

4.3.1 本计划投资经理

林通

4.3.2 报告期内投资经理变更情况

无

4.4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以及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年度回顾

2023 年全球经济增长动能有所弱化，但呈现一定韧性。发达经济体紧缩政策继续实施，利率维持高位，通胀压力总体缓解，四季度以来普遍暂缓加息。

2023 年全年国内经济稳步复苏，从季度 GDP 增速上看，剔除第二季度的基数原因后，增速环比稳定回升，全年实现 5.2%的实际增长。细分需求上看，投资增速较上一年度有一定回落，主要是地产投资继续收缩导致。消费复苏态势良好，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实现 7.2%增长。出口较上一年度有所回落，但贸易顺差维持在 8000 亿以上规模。总体而言，经济基本面有所好转，但需求不足的问题仍然存在。

全年货币政策以宽松为主，央行两次降准释放长期资金超 1 万亿元，MLF 超额续作 2.5 万亿元，灵活开展公开市场操作，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两次下调政策利率，LPR 稳步下行。同时存款利率市场化下调，市场广谱利率处于下行通道。

4.4.2 产品运作情况

本年度内，宏益稳健 1 号以债券及国债期货交易为基础，灵活运用多资产策略。上半年产品维持了中性偏高的杠杆水平，下半年杠杆水平稳步下降，久期在四季度有所提升。多资产策略方面，坚持自上而下的宏观配置和对冲套利策略，四季度提升了相关宏观品种的持仓，同时也参与了部分境外类（QDII）品种的交易机会。

4.4.3 年度展望

2024 年国内经济将逐步稳中向好，财政和货币政策也将发挥重要作用，其中包括特别国债、PSL 在内的广义财政将对投资端形成托底，央行对货币政策的稳健性也进行了强调。信贷投放节奏预计将更为平缓，结构优于总量，资金空转的现象可能减少，对实体经济的支撑将具有延续性。经济增速有望保持稳定，经济结构的优化也将有助于实现长期的高质量发展。

2024 年全球经济起步较好，由于紧缩的货币政策正在减缓，部分宏观定价商品品种的供需矛盾可能突出，市场仍可能面临较大的再通胀困扰。国内来看，预计广谱利率仍处于下行通道，债券具备长期配置价值。策略上以风险对冲为方向，重点关注再通胀因素的应对。交易节奏上，关注美国货币政策边际变化、中国国内需求边际变化等关键因素。

4.5 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截至本年末，本计划杠杆水平约为 100%。

§ 5 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计划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在托管西部利得-宏益稳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对西部利得-宏益稳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计划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计划管理人所编制的《西部利得-宏益稳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是真实、准确的。

重大事项：

(1) 根据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发布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董事、行长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临 2023-009），中国银保监会已核准王志恒先生本行行长的任职资格。

(2) 根据本行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8 日发布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大转债”到期兑付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临 2023-01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3-012）、《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减少超过 1%的公告》（临 2023-013）、《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光大转债转股后，本行普通股总股本增加至 59,085,551,061 股。根据公告，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华融）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转为本行 A 股普通股，本次转股前，中国华融未持有本行普通股；本次转股后，中国华融持有普通股占本行普通股总额的 7.08%。本行控股股东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简称光大集团）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转为本行 A 股普通股，本次转股后光大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普通股占本行普通股总额的比例由 49.999%减少至 47.19%。

（3）根据本行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发布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辞任公告》（临 2023-055），王江先生因工作调整，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辞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4）根据本行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发布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3-056），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吴利军先生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吴利军先生为本行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吴利军先生的董事长职务自其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之日起生效。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6672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西部利得-宏益稳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

	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 4.5.1 (b) 所述,截至本报告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并未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所得税事项出台具体规定。2023 年度,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没有计提所得税费用。如果涉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业务的有关税收法规在未来得以明确,财务报表就此所作出的估计可能会根据相关税务法规而作出调整。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其他事项	本报告仅供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使用以及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送给有关的监管部门。除此之外,本报告不应被任何其他人士所依赖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对任何其他人士使用本报告产生的一切后果概不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未经本所的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披露、提及或引用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內容。
其他信息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预计以不同于资产管理合同等文件初始载明的计划进行清算并导致资产无法按照公允价值处置。 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

	<p>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张楠 欧梦激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4月26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西部利得-宏益稳健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截止日：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报告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50,592.64	132,805.28
结算备付金	919,789.94	1,001,109.92
存出保证金	210,456.80	-
衍生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79,959.04	27,752,799.78
其中：股票投资	164,220.00	-
债券投资	15,858,116.04	27,752,799.78
资产支持证 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6,057,623.00	-
贵金属投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2,044.72	999,444.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270,317.94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其他资产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资产总计	27,362,843.14	30,156,477.78
负债和净资产	本报告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144,890.22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1,475.09	7,659.72
应付托管费	458.98	510.6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2,263.68	1,619.05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其他负债	22,517.99	552.76
负债合计	181,605.96	10,342.17

净资产：	-	-
实收资金	25,673,749.01	3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1,507,488.17	146,135.61
净资产合计	27,181,237.18	30,146,135.6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7,362,843.14	30,156,477.78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西部利得-宏益稳健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报告期：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1月8日(资产管 理计划合同生效日)至2022 年12月31日)
一、营业总收入	2,091,853.51	160,888.03
1. 利息收入	32,955.13	9,952.1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9,185.88	6,003.90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 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收入	3,769.25	3,948.29
证券出借利息收 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 填列)	1,896,121.23	87,895.8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50.74	-
债券投资收益	1,870,180.60	50,058.20
资产支持证券投 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77,421.87	-
权证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58,435.38	-
股利收益	7,004.88	37,837.64
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 生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62,777.15	63,040.0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	-

号填列)		
5. 其他业务收入	-	-
二、营业总支出	536,351.94	14,752.42
1. 管理人报酬	99,849.96	13,085.37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5,942.14	872.34
3. 受托费	-	-
4. 销售服务费	-	-
5. 投资顾问费	-	-
6. 利息支出	377,600.51	247.5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377,600.51	-
7. 资产减值损失	-	-
8. 信用减值损失	-	-
9. 税金及附加	5,359.33	147.19
10. 其他费用	47,600.00	400.00
三、利润总额	1,555,501.57	146,135.6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5,501.57	146,135.6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55,501.57	146,135.61

注: 1、委托财产的年管理费率为 0.50%，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费 = 前一日委托财产净值 × 年管理费率 ÷ 当年天数。

2、委托财产的年托管费率为 0.02%，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委托财产净值 × 年托管费率 ÷ 当年天数。

3、业绩报酬：本计划在收益分配日、份额退出日、计划终止日计提业绩报酬。

业绩报酬计算方法为：

业绩报酬计提标准	计提比例	每笔业绩报酬 (H)
当 $R \leq 4.0\%$ 时	0	0
当 $R > 4.0\%$ 时	20%	$H = Q \times B \text{ 日份额净值} \times (R - 4.0\%) \times 20\% \times T$

其中，

Q 为资产委托人在本资产管理计划业绩报酬计提日单笔投资对应的份额；

对于资产委托人在补充协议二生效前持有的本计划份额，在某一业绩报酬计提

日，如果该笔份额此前没有计提过业绩报酬，则 B 日为补充协议二生效日；若该笔份额此前计提过业绩报酬，则 B 日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期。对于资产委托人在补充协议二生效后参与本计划的份额，在某一业绩报酬计提日，如果该笔份额此前没有计提过业绩报酬，则 B 日为份额登记日；若该笔份额此前计提过业绩报酬，则 B 日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期。（补充协议二生效日 2023 年 10 月 20 日）

$$T = \text{该笔份额持有天数} \div 365$$

R 为委托人该笔份额的年化收益率

$$R = (\text{业绩报酬计提日扣除业绩报酬之前的累计份额净值} - \text{B 日累计份额净值}) / (\text{B 日计划份额净值} \times T)$$

本计划收益分配时，单笔份额业绩报酬计提金额不超过该笔份额收益分配金额。

4、根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业绩表现和约定的业绩报酬计算方法，如果假设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支付管理人业绩报酬，其金额为人民币 22,241.76 元，但由于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投资于债券等资产，业绩波动较大，该暂估金额仅供参考，与实际需要产品持有人承担的业绩报酬可能存在差异，且该金额并未反映在本年度损益中。

7.3 所有者权益（资产管理计划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西部利得-宏益稳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计划净值）	30,000,000.00	-	146,135.61	30,146,135.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计划净值）	30,000,000.00	-	146,135.61	30,146,135.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	-4,326,250.99	-	1,361,352.56	-2,964,898.43

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555,501.57	1,555,501.57
(二)、本期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326,250.99	-	-194,149.01	-4,520,400.00
其中: 1. 计划申购款	6,673,749.01	-	326,250.99	7,000,000.00
2. 计划赎回款	-11,000,000.00	-	-520,400.00	-11,520,400.00
(三)、本期向计划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计划净值)	25,673,749.01	-	1,507,488.17	27,181,237.1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1月8日(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计划净值)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计划净值）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二）、本期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其中：1. 计划申购款	-	-	-	-
2. 计划赎回款	-	-	-	-
（三）、本期向计划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	-	-	-	-

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四、本期 期末净资 产（计划 净值）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贺燕萍</u>	<u>贺燕萍</u>	<u>张皞骏</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报告期末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占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4,220.00	0.60
	其中：股票	164,220.00	0.60
2	基金投资	6,057,623.00	22.14
3	固定收益投资	15,858,116.04	57.95
	其中：债券	15,858,116.04	57.9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2,044.72	14.6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70,382.58	3.91
7	其他各项资产	210,456.80	0.77
8	合计	27,362,843.14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 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5,000	62,300.00	0.23
2	601985	中国核电	7,000	52,500.00	0.19

3	601857	中国石油	7,000	49,420.00	0.18
---	--------	------	-------	-----------	------

8.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	102281869	22 港兴港投 MTN007	30,000.00	3,066,036.89	11.28
2	019723	23 国债 20	28,000.00	2,818,089.53	10.37
3	019725	23 国债 22	27,000.00	2,734,153.15	10.06
4	019724	23 国债 21	27,000.00	2,727,158.30	10.03
5	012383069	23 津城建 SCP051	20,000.00	2,036,534.43	7.49
6	175166	20 赣铁 01	10,000.00	1,037,813.70	3.82
7	102382696	23 鲁钢铁 MTN007	10,000.00	1,032,498.36	3.80
8	019710	23 国债 17	3,000.00	301,590.58	1.11
9	019726	23 国债 23	1,000.00	104,241.10	0.38

8.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资产管理计划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
1	511260	上证 10 年期国债 ETF	20,000.00	2,490,040.00	9.16
2	510300	华泰柏瑞 沪深 300ETF	270,000.00	944,730.00	3.48
3	511220	海富通上 证城投债 ETF	80,000.00	805,680.00	2.96
4	511090	鹏扬中债	7,000.00	740,768.00	2.73

		-30 年期 国债 ETF			
5	511010	国泰上证 5 年期国 债 ETF	5,000.00	666,815.00	2.45
6	518880	华安黄金 易(ETF)	80,000.00	371,840.00	1.37
7	162411	华宝油气 A	50,000.00	37,750.00	0.14

8.6 投资组合报告其他说明

国债期货按照每日无负债结算的结算规则、《证券投资基金国债期货投资会计核算业务细则（试行）》及《企业会计准则——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其他衍生工具——国债期货投资”与“证券清算款——国债期货每日无负债结算暂收暂付款”，符合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相抵销的条件，故将“其他衍生工具——国债期货投资”的期末公允价值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净额为零。

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国债期货持仓明细如下：

10 年期国债 2403（代码：T2403 CFX），持仓数量 2，合约市值 2,057,000.00 元；

30 年期国债 2403（代码：TL2403 CFX），持仓数量 3，合约市值 3,051,000.00 元；

国债 2403（代码：TF2403 CFX），持仓数量 3，合约市值-3,076,350.00 元。

§ 9 重大事项揭示

9.1 报告期关联方交易的情况

本年度内，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及本计划产品合同，出于产品投资策略和流动性管理需要，申购、赎回了本公司管理的公募基金。具体关联交易如下：

2023 年 1 月 5 日，本计划申购西部利得添盈短债债券 A（代码：006806.0F），申购金额 2,000,000.00 元，该申购交易于 2023 年 1 月 6 日确认。

2023 年 9 月 24 日，本计划赎回西部利得添盈短债债券 A（代码：006806.0F），赎回到账金额 2,039,578.20 元，该赎回交易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确认。

2023 年 10 月 26 日，本计划申购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 B（代码：675062.0F），申购金额 100,000.00 元，该申购交易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确认。

2023年11月14日，本计划赎回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B（代码：675062.0F），赎回到账金额100,099.20元，该赎回交易于2023年11月15日确认。

2023年12月20日，本计划赎回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B（代码：675062.0F），赎回到账金额5.68元，该赎回交易于2023年12月21日确认。

以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且履行了相关程序，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以下无正文）

投资经理：林通

督察长：李敏

总经理：贺燕萍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